

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 函

地址：台南市仁德區裕忠路539號
聯絡人：林好倩
聯絡電話：06-2795019分機1555
傳真：06-2797536
電子郵件：yuchien@mail.cnpc.gov.tw

受文者：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3日
發文字號：嘉南教字第111000176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電子收文

收 文

2022-03-03

20

附件：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各類別聯合訓練課程項目 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聯合訓練課程項目各類別聯絡窗口 (1110001764-1.pdf、1110001764-2.pdf)

主旨：本院接受各院薦送具「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訓練資格之學員至本院代訓，請惠予公告並轉知各職類教學承辦人員，敬請查照。

說明：

- 一、本院代訓之類別為西醫師(精神科)、護理師/護士、職能治療師/生、臨床心理師、藥劑師、醫事檢驗師，如有代訓需求或相關問題，請事先與本院聯絡窗口洽談。
- 二、檢附各類別聯合訓練課程項目及各職類聯絡窗口各1份。

正本：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新化分院、台南市立醫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新樓醫療財團法人台南新樓醫院、台南市郭綜合醫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臺南分院、衛生福利部胸腔病院、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市立民生醫院、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高雄市立凱旋醫院、健仁醫院、天主教聖功醫療財團法人聖功醫院、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天主教中華聖母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天主教若瑟醫療財團法人若瑟醫院、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屏基醫療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衛生福利部恆春旅遊醫院、寶建醫療社

團法人寶建醫院、竹山秀傳醫院、東元綜合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恆基醫療財團法人恆春基督教醫院、
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醫療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
營新醫院、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臺北榮
民總醫院玉里分院臺東院區、臺北榮民總醫院鳳林分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
員會臺南市榮民服務處、臺北榮民總醫院玉里分院、臺北榮民總醫院、衛生福利
部豐原醫院、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
院、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耕莘
醫院、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仁愛醫療社團法人仁愛醫院、
開元寺慈愛醫院附設護理之家

副本：本院醫學教育暨研究發展會、一般精神科、護理科、臨床心理科、職能治療科、
藥劑科、醫事檢驗科、全人教育組

電 2022/04/25 文
交 換 章

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各類別聯合訓練課程項目

職類	代訓課程項目																						
醫師	一、 本計畫綱要實施之對象為精神科住院醫師、與本院有建教合作計畫之醫院之代訓精神科住院醫師，實施期間共四年，各年級皆有完整的專科醫師訓練課程，並搭配本院特有之臨床導師制度、學習評核制度、均衡發展教學訓練計畫，期使各級醫師能循序漸進學習。																						
	二、 訓練項目課程及執行方式：依「台灣精神醫學會精神科專科醫師訓練課程基準」104 年公告的規定，本計劃安排門診教學、住診教學、急診教學、課堂教學、另有均衡之醫學教育發展。必修、選修課程皆有完備，且定期檢討執行成效與持續之改善。各年級住院醫師課程詳如下表。																						
	<table><tr><td>第一年住院醫師必修課程</td></tr><tr><td>精神科會談、症狀學與診斷學--精神科會談技巧(9 小時)</td></tr><tr><td>精神科會談、症狀學與診斷學--精神症狀及診斷學(9 小時)</td></tr><tr><td>生物精神醫學暨精神藥理學(18 小時)</td></tr><tr><td>第二年住院醫師必修課程</td></tr><tr><td>心理治療學入門(9 小時)</td></tr><tr><td>認知行為治療(9 小時)</td></tr><tr><td>復健精神醫學(9 小時)</td></tr><tr><td>社區精神暨流行病學(含自殺防治及災難醫學)(9 小時)</td></tr><tr><td>第三年住院醫師必修課程</td></tr><tr><td>老年精神醫學(12 小時)</td></tr><tr><td>兒童青少年精神醫學(12 小時)</td></tr><tr><td>成癮物質相關疾患學(9 小時)</td></tr><tr><td>第四年住院總醫師必修課程</td></tr><tr><td>司法精神醫學 (必須含家暴性侵害)及精神醫療相關法規(20 小時)</td></tr><tr><td>選修課堂課程(課程大綱如附錄第 22 頁)</td></tr><tr><td>團體心理治療(9 小時)</td></tr><tr><td>臨床神經科學(9 小時)</td></tr><tr><td>進階研究方法學 (含研究倫理) (9 小時)</td></tr><tr><td>家族治療(9 小時)</td></tr><tr><td>社會精神醫學與精神健康(9 小時)</td></tr></table>		第一年住院醫師必修課程	精神科會談、症狀學與診斷學--精神科會談技巧(9 小時)	精神科會談、症狀學與診斷學--精神症狀及診斷學(9 小時)	生物精神醫學暨精神藥理學(18 小時)	第二年住院醫師必修課程	心理治療學入門(9 小時)	認知行為治療(9 小時)	復健精神醫學(9 小時)	社區精神暨流行病學(含自殺防治及災難醫學)(9 小時)	第三年住院醫師必修課程	老年精神醫學(12 小時)	兒童青少年精神醫學(12 小時)	成癮物質相關疾患學(9 小時)	第四年住院總醫師必修課程	司法精神醫學 (必須含家暴性侵害)及精神醫療相關法規(20 小時)	選修課堂課程(課程大綱如附錄第 22 頁)	團體心理治療(9 小時)	臨床神經科學(9 小時)	進階研究方法學 (含研究倫理) (9 小時)	家族治療(9 小時)	社會精神醫學與精神健康(9 小時)
	第一年住院醫師必修課程																						
	精神科會談、症狀學與診斷學--精神科會談技巧(9 小時)																						
	精神科會談、症狀學與診斷學--精神症狀及診斷學(9 小時)																						
	生物精神醫學暨精神藥理學(18 小時)																						
	第二年住院醫師必修課程																						
	心理治療學入門(9 小時)																						
	認知行為治療(9 小時)																						
	復健精神醫學(9 小時)																						
	社區精神暨流行病學(含自殺防治及災難醫學)(9 小時)																						
	第三年住院醫師必修課程																						
	老年精神醫學(12 小時)																						
	兒童青少年精神醫學(12 小時)																						
	成癮物質相關疾患學(9 小時)																						
	第四年住院總醫師必修課程																						
	司法精神醫學 (必須含家暴性侵害)及精神醫療相關法規(20 小時)																						
	選修課堂課程(課程大綱如附錄第 22 頁)																						
	團體心理治療(9 小時)																						
	臨床神經科學(9 小時)																						
	進階研究方法學 (含研究倫理) (9 小時)																						
	家族治療(9 小時)																						
	社會精神醫學與精神健康(9 小時)																						
	三、 臨床訓練方式：本計劃針對不同年資之住院醫師需求，訂立訓練目標，並規劃訓練課程及訓練方式。所有內容皆完全符合「中華民國精神醫學會精神科專科醫師訓練課程基準」之要求，並且定期視實際情況與評核結果檢討執行成效與持續之改善。臨床訓練課程大綱如下表。																						

臨床訓練架構

項目	完訓最低要求
1.急性精神疾病之積極治療訓練 (R1)	12 個月
2.會談、診斷訓練(每週 1~2 小時) (R1)	12 個月
3.一般門診訓練(含教學門診) (R1~R4)	400 小時
4.基礎心理治療訓練(包含個別、團體及家族治療) (R2)	含進階訓練共 200 小時
5.急診精神醫療訓練 (R2)	30 例
6.照會精神醫療訓練 (R3)	40 例
7.進階心理治療訓練(包含個別、團體及家族治療) (R3-R4)	含基礎訓練共 200 小時
8.慢性復健治療及社區精神醫療訓練 (含自殺防治及災難醫學) (R3)	3 個月
9.神經醫學 (R2)	2 個月
10.成癮疾患治療 (R3)	20 例
11.老年精神醫學 (R3)	20 例(至少 5 例失智症)
12.初級研究方法學(含論文撰寫) (R3)	至少 9 小時(撰寫論文時間不計)
13.行政精神醫學 (R4)	3 個月
14.司法精神鑑定 (R4)	10 例(包含四種類型)
15.兒童青少年精神醫療訓練 (R4)	20 例
16.選修：基層診所實務訓練 (R4)	3 個月

四、每周學術活動：全院學術活動、跨領域、跨專科及全人醫療教學。

護理師

壹、急性教學病房

一、急性/老人專業照護病房。

(一)了解急性/老人專業教學病房其單位特色及疾病屬性。

(二)了解急性/老人專業教學病房護理人員之角色功能及工作職責。

(三)急性/老人專業教學病房學習『團體治療』。

(四)參與急性/老人專業病房學術性活動，及醫療團隊相關之會議。

(五)學習急性/老人專業照護模式。

二、長青客棧(老人日間)

(一)認識本院老人日間病房之病人屬性及其單位特色。

(二)了解老人日間病房之醫療服務模式。

	(三)護理人員在老人日間病房之角色與功能。 (四)參與常規活動。 (五)參加醫療團隊會議。 三、復健教學病房 (一)自我照顧功能評估，訓練病人自我照顧能力，及生活規劃。 (二)了解復健病房工作常規。 (三)復健病房護理人員角色功能與工作職責。 (四)了解復健病房功能訓練模式，參與復健計劃，加強病人工作動機，及能力的培養。 (五)參與病人功能訓練模組，包括自我照顧訓練團體、服藥訓練團體、社交技巧訓練團體、職業功能訓練團體等。
職能治療師	壹、 精神科急、慢性病房職能治療服務 一、 訓練目標：學習接案、評估、擬定治療計畫、帶領職能活動團體並增進活動帶領技巧。 二、 訓練地點：急、慢性病房。 三、 訓練內容： (一)接案與溝通。 (二)執行職能治療評量。 (三)實施職能治療計畫。 (四)病歷書寫。 (五)病房醫療團隊會議及個案討論。 貳、 精神科日間病房職能治療服務(含老人日間病房) 一、 訓練目標：認識日間病房收案目的、功能，學習接案、評估、擬定治療計畫、帶領職能活動團體並增進活動帶領技巧。 二、 訓練地點：成人或老人日間病房。 三、 訓練內容： (一)接案與溝通。 (二)執行職能治療評量。

	(三)實施職能治療計畫。 (四)病歷書寫。 (五)病房醫療團隊會議及個案討論。 參、 職能工作坊及就業轉銜服務 一、 訓練目標：訓練新進職能治療師了解嘉南療養院之職業訓練特色，同時實際執行管理院內工作坊，從中學習兼顧復健概念和管理概念。 二、 訓練地點：嘉南療養院之院區，或參與支持性就業廠商所在地。 三、 訓練內容 (一)嘉南療養院之整體職業訓練概念和特色。 (二)院內各工作坊介紹。 (三)實際執行院內工作坊之管理。
臨床心理師	壹、 成人臨床心理學門 一、 訓練目標：學習成人精神科疾病診斷、衡鑑工具使用、心理衡鑑、個案概念化、心理治療（個別與團體）。 二、 訓練地點：急、慢性病房。 三、 訓練內容： (一) 門診或病房心理衡鑑實作、督導及報告。 (二) 門診或病房個別或團體心理治療實作與督導。 (三) 參與心理科科內實務督導、討論與個案報告，參與病房精神醫療團隊晨會與個案討論。 貳、 老年臨床心理學門 零、 訓練目標：學習門診與老人日間病房高年精神科認知與情緒功能評估（心理衡鑑）、衡鑑工具使用、心理治療（如懷舊團體、認知功能復健團體）。 一、 訓練地點：老人日間病房。 二、 訓練內容： (一) 門診、病房或老人日間病房心理衡鑑、個別或團體心理治療之實作、個案報告與督導。 (二) 參與心理科科內實務督導、討論與個案報告，參與老人日間病房團隊個案討論。 參、 成癮行為臨床心理學門 三、 訓練目標：學習成癮行為門診與病房成癮科認知與態度

	評估（心理衡鑑）、衡鑑工具使用、心理治療（如藥酒癮正念戒癮模式、非鴉片類戒癮團體）。 四、訓練地點：門診與戒癮病房。 五、訓練內容： （一）門診、病房之成癮行為個案之心理衡鑑、個別或團體心理治療之實作、個案報告與督導。 （二）參與心理科成癮行為個案之科內實務督導、討論與個案報告，參與成癮病房團隊個案討論。
藥師	壹、調劑實務訓練 一、訓練時間：門診、住院藥品調劑作業各三個月，並可依個別需要彈性調整。 二、訓練目標：提昇藥師之實務調劑能力。 三、訓練內容：門診、住院藥品調劑作業 （一）調劑作業。 （二）單一劑量藥品配送制度。 （三）自動包藥機調劑作業及其注意事項。 （四）病人用藥指導。 （五）臨床藥事服務。 1. 對藥事照顧的認識。 2. 藥師與醫療人員良好溝通的基本觀念。 3. 與病患溝通的基本能力。 4. 篩選疑義處方的能力。 5. 給藥傳送流程及方式。 貳、臨床藥事服務與精神科病患藥事照顧 一、訓練時間：一般八週，並可依個別需要彈性調整 二、訓練目標：提昇藥師之臨床服務能力並累積實務經驗 三、訓練內容：病人及醫護人員藥物諮詢及文獻查詢。 （一）病人及醫護人員藥物諮詢及文獻查詢。 1. 對各種諮詢資料軟體及書籍有基本的認識與應用。 2. 對問題的理解能力。 3. 尋找正確資料的能力。 4. 正確回答藥品諮詢問題的能力。 5. 藥物資訊文獻之可信度分析能力。 （二）藥物血中濃度監測、說明。

1. 藥物動力學基本概念。
2. 精神科常用之藥物血中濃度監測。

(三)精神科病人用藥評估。

1. 病歷組成與 SOAP 簡介。
2. 住院病人訪視及用藥評估。
3. 臨床檢驗數值判讀。

(四)病例報告。

1. 參加個案討論會，學習分析及表達能力。
2. 由指導藥師指導協助，參與個案研討報告。

(五)藥物不良反應通報

1. 藥品不良反應之偵測。
2. 藥品不良反應之評估。
3. 藥品不良反應之報告。

(六)實證藥學

1. 實證藥學之目的及重要性。
2. 實證藥學步驟。
3. 實證藥學操作。

參、中藥局藥事作業

- 一、訓練時間:一般八週，並可依個別需要彈性調整
- 二、訓練目標:提昇藥師之臨床服務能力並累積實務經驗
- 三、訓練內容:

- (一) 中藥調劑台作業
- (二) 認識科學中藥
- (三) 科學中藥處方調配作業
- (四) 藥品混合及分包機器作業
- (五) 中藥製劑調製
- (六) 發藥作業
- (七) 用藥指導
- (八) 中藥交互作用、不良反應介紹
- (九) 中藥庫存管理
- (十) 應用資訊科技於中藥庫存管理

肆、藥癮替代療法調劑作業

- 一、訓練時間:一般八週，並可依個別需要彈性調整
- 二、訓練目標:提昇藥師之臨床服務能力並累積實務經驗
- 三、訓練內容

- (一) 藥癮替代療法法規、理論介紹

	(二) 藥癮替代療法藥品介紹 (三) 替代療法給藥作業 (四) 藥癮病人溝通技巧與應對態度 (五) 藥癮給藥緊急及異常事件之通報與處理 (六) 替代療法作業管理系統、指靜脈機、網路攝影機、印表機操作與故障排除等 (七) 替代療法相關報表種類及製作
醫事檢驗師	壹、 臨床生化 一、 講授內容：生化作業流程介紹、檢體採檢須知、檢體處理、生化儀器種類與檢測項目介紹、各類儀器測定原理與操作介紹檢驗電腦作業、生化品管、結果驗證與報告核發，異常與危險值報告處理。 二、 操作內容：實際上機操作(含校正)、分析前異常檢體之辨識及處理、內外部品管評估，分析後檢驗結果驗證與判讀。 三、 課程時數：2 週(80 小時) 貳、 臨床血液 一、 講授內容：檢體作業流程、採檢注意事項、檢驗項目與測定原理介紹、血液品管、結果驗證與報告核發，異常與危險值報告處理。 二、 操作內容：實際上機操作(含品管)、分析前異常檢體之辨識、結果驗證與報告核發，異常與危險值報告處理。 三、 課程時數：2 週(80 小時) 參、 臨床血清免疫 一、 講授內容：作業流程、檢體採檢須知、檢體處理、檢驗項目與測定原理介紹、儀器測定原理與操作介紹、血清品管、結果驗證與報告核發，異常與危險值報告處理。 二、 操作內容：實際上機操作、品管評估、病毒血清檢驗、梅毒血清檢驗、血清蛋白檢驗、結果驗證與報告核發，異常與危險值報告處理。 三、 課程時數：2 週(80 小時) 肆、 臨床鏡檢 一、 講授內容：作業操作流程、檢體採檢須知、檢體處理、各類儀器測定原理與操作介紹、鏡檢品管、結果驗證與報告核發，異常與危險值報告處理。 二、 操作內容：實際抽血、尿液與糞便實際檢體處理。 三、 課程時數：2 週(80 小時) 伍、 臨床生理 一、 講授內容：作業操作流程、檢驗項目與測定原理介

	紹，各類儀器測定原理與操作介紹(心電圖、肌電圖，腦波)。 二、 操作內容：實際操作心電圖、肌電圖，腦波。 三、 課程時數：2 週(80 小時)
--	--

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

聯合訓練各類別聯絡窗口

類別	聯絡人姓名	聯絡方式
醫師	劉秀倩	電話:06-2795019 分機 1558 E-mail: joyce@mail.cnpc.gov.tw
護理師	鄭淑文	電話:06-2795019 分機 1507 E-mail: 14499@mail.cnpc.gov.tw
職能治療師	高婷	電話:06-2795019 分機 1222 E-mail: ting@mail.cnpc.gov.tw
臨床心理師	游雯涵	電話:06-2795019 分機 1133 E-mail: 16043@mail.cnpc.gov.tw
藥師	陳喬隆	電話:06-2795019 分機 1064 E-mail: hua0015@yahoo.com.tw
醫事檢驗師	吳珮綾	電話:06-2795019 分機 1078 E-mail: miyuki@mail.cnpc.gov.tw